

silver

南阳城知府的长媳碧兰，因其丈夫的心理畸形而得不到正常的大妻之爱，在自杀未果之后，转而欲通过与老实巴交的小银匠苟合来寻求自己求而不得的情爱，得知真相的知府吕敬仁，为了维护家族的名誉，阴谋毒死了小银匠，并借老银匠之手，在银饰上做了机关毒死了碧兰，老银匠也随即自杀身亡。

该小说已被著名导演黄健中拍摄成同名故事片，将在近期播出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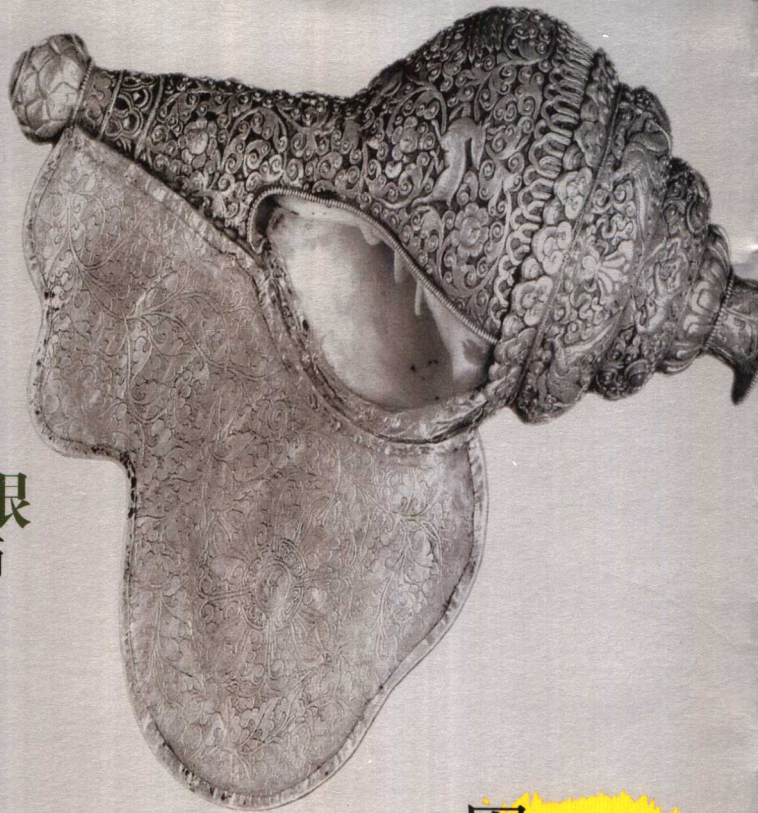
银饰

文化艺术出版社
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周大新

著

银饰





周大新

著

银饰

silver

文化艺术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银饰/周大新著. —北京: 文化艺术出版社, 2004. 6
ISBN 7-5039-2561-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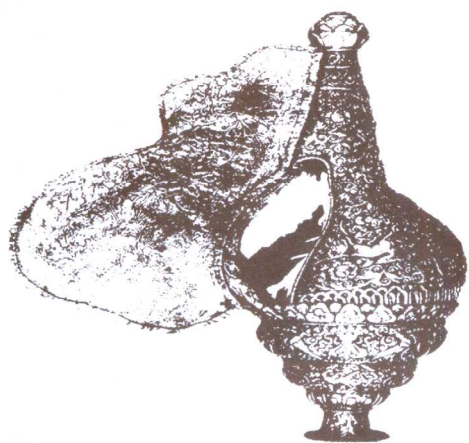
I. 银… II. 周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4) 第 054255 号

银 饰

著 者 周大新
责任编辑 董耘 胡晋
责任校对 张莉
封面设计 怀一
版式设计 宝华
出版发行 **文化艺术出版社**
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
电子邮件 whysbooks@263.net
电 话 (010) 64813345 64813346 (总编室)
(010) 64813384 64813385 (发行部)
经 销 新华书店
印 刷 三河市印务有限公司
版 次 2004 年 9 月第 1 版
2004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开 本 880×1230 毫米 1/32
印 张 9
字 数 180 千字
书 号 ISBN 7-5039-2561-2/I·1200
定 价 19.0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印装错误, 随时调换。





自序

收在这本书里的四部小说，都被拍成了电影。自电影这门艺术诞生后，小说和它的关系一向亲密。一个人不管是先读一部小说然后再看根据这部小说改编的电影，还是先看一部根据小说改编的电影然后再找到原著来读，都能发现两门艺术的异同，发现它们关系所以亲密的原因，从而加深对这两门艺术的认识。

根据《香魂女》、《步出密林》和《伏牛》这三部小说改编拍摄的电影，已经放映过，放映前我都就小说说过一些话，这里，我想着重说说《银饰》。

如今回想写小说《银饰》的经过，最初的起因是一个银质的长命锁。

过去，在我们豫西南乡下，一般人家都有一个家传的银的长命锁，预备给家里生下的孩子戴在脖子上，那用意是把孩子的生命锁在阳间，不让阴府的人来随便带走。待孩子长到十二岁，有了抵御阴府鬼怪的力气和能力，再举行一个开锁的仪式，亲友们摆上酒席，在动筷之前，把孩子脖子上的长命锁打开取下，令其入席坐下，表示孩子已经可以掌握自己的生命。我小时候就戴过这种长命锁，长大以后，它虽然不再在我的脖子上晃动，可它仍然在我的心里摇晃着，当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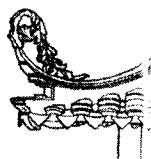


开始写作后，我就想着，总有一天，我要写写这种银的长命锁。可怎样写？并没有想好。有一天，我在南阳城的街头看见一个挑着担子给人做银饰的老汉，我的心一动。《银饰》的故事轮廓忽然间就有了，可我仍然没法动笔，我缺少一种动笔的激情，就是说，故事中的人物不能让我激动。再后来，我听人说有一个县里发现了一个阴阳人，人们叫他“二尾子”，那人是男人身却愿穿女人衣，戴银镯子，一下子让我高兴起来：故事中几个人物的形象顿时在我的脑子里清晰了！

我于是怀着一腔激情写出了《银饰》。

我虚构出的碧兰、道景和少恒的命运，曾让我流出过眼泪。现在，黄健中导演把《银饰》拍成了电影，让碧兰、道景和少恒与更多的人见面，我当然高兴。

甲申年秋于京



目录

自序 /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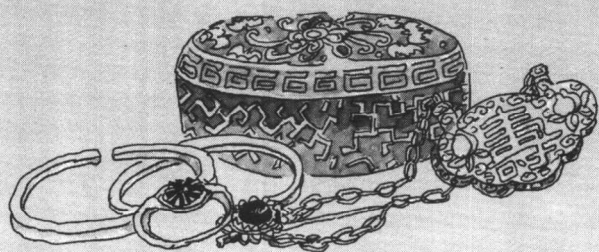
银饰 /1

香魂女 /97

步出密林 /139

伏牛 /201

银饰





故事的源头如今是一片废墟。

像墓地里的白骨当年曾是健壮的小伙和水灵的姑娘一样，所有的废墟也都有过风华正茂的时候。当我站在那片扔满鸡毛、碎纸、烂菜叶的废墟上，向八十七年前的那个早晨凝望时，我最先看到的是那条弯弯曲曲轻笼在晨雾中的西关小街；接着看到了青砖绿瓦屋脊上蹲有两个小兽不大却有气势的银饰铺；看到了黑底白字的店牌：富恒银饰；随后我听到了吱吱哑哑一声门响——

戊

在那个薄雾飘绕的春天的早晨，富恒银饰铺的银匠郑少恒去铺子开门时，并不知道一桩大事的开端要在那天显露出来，而且那开端正以不紧不慢的速度向他的门边蠕动着爬行。他仍如往常那样精赤着上身，趿拉着鞋，一只手去抹睡



意犹存夹了眼屎的眼睛，另一只手抬起带动胳膊上举打了一个带了长长呵声的哈欠。两条粗黑的腿一前一后向门口移动。他抽掉那根壮实的枣木门栓，刚把哼哼唧唧吱吱哑哑的两扇门拉开一道小缝，早晨的凉气就迫不及待亲亲热热挤进来搂住了他，他身子一个激灵，打了个响亮的喷嚏，喷嚏声在石板铺就的街道上打了几个滚才算站起跑远。这当儿，一只尖嘴长尾黑羽毛的雀儿落在了对面街边的那棵槐树上，那雀儿响亮地拍了几下翅膀，头对着他连连叫了三声，叫声嘎哑、短促，少恒不由得一怔：这鸟儿莫不是有病？

他开始做开门做活的准备。把化银子的灯具，把盛了各种模具的木箱，把砧子，把放了锤子、锉子、钳子等的工具台，把用来称银两的“戥子”和给首饰上光的白矾水，把让顾客们坐的两条长板凳在铺子里一一摆好……

吃饭！用高粱秸隔成的铺子里间，传来了老银匠郑恒良的一声喊。

每天早晨，都是爹在后边做饭，他来前边做开门的准备。爹老了，爹如今只能干一点烧火做饭和给做好的首饰锉去毛刺的轻活，南阳城有名的富恒银饰铺，实际上已由郑少恒在掌持着。

少恒进里间吃饭，父子俩面对面响亮地喝着红薯面稀粥啃着窝头。两人虽然每日手上捏的都是白晃晃的银子，吃的饭食却是黑乌乌的。做首饰这活儿是有一点赚头，可税太重，加上又一心想积点银两扩建铺子，嘴上自然就不能不苦点了。

少恒的最后一碗粥还没有喝完，外边就有脚步声向门口响来，他知道今天的第一个顾客已经上门，急忙放粗喉咙吞





了几口，扔下碗，抓起了做活的老蓝布围裙向腰上勒。

“我要打一个大横簪子！”进来的是一个脚老太。少恒依稀记得她是做烟叶生意的郝掌柜的老娘，他一边接过银块一边躬身说：“老人家先坐，我这就做。”

他点上了化银的灯，当他嘴噙吹管把灯光巧妙地吹成一道细线去化银块时，又有几个要打首饰的人相继走进了铺子，在板凳上落座。郑家几代人都当银匠，做银饰的手艺远近闻名，所以每日的顾客总是络绎不绝，排队相候。

郑家的银饰出品大致可分两类，一类是童饰，一类是女饰。童饰中有虎头、狮子钱、八仙人、罗汉人、帽坠、大风牌子、压金牌、麒麟牌、和合二仙牌，此外还有桃式、钟式、筐式等各种铃铛。这些铃铛系于小孩头部，偶一摇摆，叮当哗唧，极有风趣。女饰中又分八类，一类是戴在头上的银冠，上嵌龙凤、花卉、虫鱼等物，绚丽堂皇，雍容华贵，是姑娘们婚嫁的上乘装饰品；另一类是插在发髻上、卡在辮子上、系在两鬓上的簪子、麻花针、扭丝针、梔子针、大横簪子、围络花等；再一类是银耳环、银耳坠。耳环、耳坠的品样极多，尤以动物形象的为最精致美观；第四类是银项链，包括梅花链、长虫链和四瓣花链等；第五类是银手镯、银脚镯，分龙头镯、竹节镯、绣花镯、素空镯、扭丝镯、蒜梗镯等十几种；第六类是银戒指，有各种花鸟虫鱼的式样，着以蓝、绿等各种色彩，极为俏丽好看；第七类是银纽扣，分藕莲、梅花、桃花、樱桃和金瓜等品种；最后一类是为高龄妇女或去世妇女的鞋上专制的鞋花，左蟾右蛾，寓意长寿升天。

少恒把银子化完，从模具中取出粗坯正要举锤去敲砸



时，一股淡淡幽幽的香味忽然飘进鼻孔，他深吸了一口，立刻辨出是“明德府”的长媳碧兰到了。明德府是当任南阳知府吕敬仁的私邸，因吕大人向以德高、行美、政廉闻名河南全境，故河南巡抚特亲笔书赠他的府邸这个称号，以示褒奖。这位明德府的长媳因不断来铺子里订做银饰，所以少恒的鼻子对她的体味也已熟悉。他抬头看时，果然是明眸皓齿年轻秀气的碧兰夫人站在门口。

夫人是来试脚镯的吧？昨夜我已加班做好，请进来试。少恒慌忙站起让道。他意外地注意到这位夫人一脸冷色，眉眼间没有了往常惯有的那副笑意。

碧兰夫人没有应声，只是移步进屋径向里间走去。因为有女人不便在男人面前脱鞋露脚的规矩，所以富恒银饰铺让女人试脚镯时一向都在里间。当然试戴时银匠得在跟前，以便发现尺寸是否合适，试戴的女人和银匠，这时候有点像病人和郎中，不忌讳银匠在自己的脚腕上试戴时摸摸弄弄。

碧兰夫人在少恒平日坐着吃饭的那只独凳上坐下，穿了粉红缎鞋的两只脚稍稍并拢向前伸出。少恒拿着一对银脚镯在夫人的脚前蹲下，这时候钻进少恒鼻孔的香味开始变浓，他忍不住深吸了一下，两股香味立时像两只带了茸毛的小虫沿鼻道向肺里爬去，他觉得精神一振，且还有点莫名其妙的兴奋。他按照惯常的做法，先伸手提起她的左脚，脱下了她的缎鞋，把脚放在自己下蹲的膝盖上。缎鞋脱下时，没有一般人脱鞋后发出的那股怪味，倒有一股类似干菊花的味道开始弥漫，他估计是碧兰夫人自己的鞋垫里放有晒干了的菊花，要不就是有什么香料被缝进了鞋帮里。他这时无暇去寻找这香味的出处，他只是在注意自己的手，两只手触到夫人



他抬头看时，果然是明眸皓齿年轻秀气的碧兰夫人站在门口。



的脚背、脚腕时的那种滑腻柔软的感觉真是太妙了，让人心里又痒又麻又酥，他觉出有一股欲望骤然从心底升起且在飞快变强，那就是顺着脚腕摸上去，摸摸她那裹在裤子里的小腿和大腿。他用牙狠咬了一下自己的舌尖，倏然而起的尖锐的疼痛才算暂时把那股欲望压下去。他决定静了心把一只带扣的扭丝银脚镯朝夫人左脚腕上戴去，为了不妨碍试戴动作，他稍稍把夫人的裤腿向上提了一下，这一来让他双眼一下子瞪大，惊得轻啊了一声：原来碧兰夫人的脚腕靠上一点有一道长而深的血痕，血痕显然出现不久，很可能就在昨天夜里，因为血痕还新鲜发红。他估摸那血痕不是带长指甲的手抓的就是被什么东西划的。这样的血痕若出现在少恒那粗糙黝黑的腿上也许算不了什么，可出现在这白皙细腻如凝脂般的肌肤上却不能不令人心疼心惊。碧兰并没理会少恒的惊讶之态，仍旧冷脸坐在那儿，只是身子略微一颤。左脚镯大小正好。碧兰夫人的冷肃样儿使少恒不敢再耽误时间，急忙去试右脚镯，当他照刚才的动作稍稍提起夫人右侧的裤腿时，他的眼再一次惊愕地瞪大：夫人右脚腕靠上一点也有一道长而深的血痕。受伤的部位相同。血痕的形状相同，致伤的手段似乎也相同。如果说少恒刚才才是吃惊的话，这会儿简直是震惊了：哪会有如此巧妙的对称性受伤？他自然不敢开口问什么，只是更加小心地去试镯子，惟恐触疼了她。还好，右脚镯大小也挺合适。

夫人，脚镯大小合适，是这会儿就不再取下，还是先取下包好你带回去自己戴上？少恒扬了脸问。他这一刻才注意到碧兰两个眼圈有些发青。

取下包好，晌午饭后给我送去。碧兰的话音淡然，似乎



带了点颤，手上捏着一块银子朝少恒递来。

夫人的工钱已经付过了，你这是还要打啥子饰物？

不打。她的话音很低，目光却忽然奇怪起来。我想请你帮我买样东西！

啥？他觉出自己的心一跳，他极愿为这个漂亮的女人做点什么。

砒霜，她的话音极轻极微，两眼也变得异常明亮，眨也不眨地盯住他。

像躲避迎头击来的石块，他的身子向左一偏，你为啥不自己去买？他本能地把声音放小。

不方便。

我……

不想帮忙就算了。她拿银子的手开始收回。我还以为你这个老实人会帮忙的。

给我。话音未落，他的手已伸了出去……

那天上午余下的时间少恒差不多没有做成几件活，他的心被“砒霜”两个字搅得翻上翻下，手中的锤子也敲得纷乱发飘，顾客们自然从那锤声里听不出什么名堂，可这哪能瞒了老银匠的耳朵？尽管他仍旧低头坐在儿子旁边，一言不发、目不斜视地为银饰锉着毛刺，可他心里明白，一定是有啥事发生了。所以午饭后，当儿子要出门时，他开了口问：干啥去？

给明德府的碧兰夫人送脚镯去。

还干啥？

不干啥。